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8-139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9月14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1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9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守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锁定期公司业绩及其他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解锁的37名激励对象（28人可解锁当期的100%，2人可解锁当期的90%，7人可解锁当期的80%）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禁止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在锁定期内的考核结果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要求，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办理相关解锁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不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197,860 股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投资建设年产 30 万吨硫磺制酸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项目的变更，是根据项目前期筹建情况及规划作出的，有利于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程，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项目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项目投资建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投资建设年产 30 万吨硫磺制酸项目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本次募投项目的变更，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对

募投项目进行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9 月 18 日